

七朵水仙花

[台湾] 姬小苔



粤新登字05号

66.83209

七 朵 水 仙 花

〔台湾〕姬小苔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（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）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广州7215工厂华兴分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8.25印张 175,000字

1990年4月第1版 1992年5月第2次印刷

印数30001—38000册

I S B N 7—5360—0648—9/I·592

定价：3.90元

初冬的寒风在素描教室窗外不断地格格作响，像是神秘的信息，提醒着人们马上就要发生不幸的事。

前年刚进C大做新鲜人时，这声音的确教我们毛骨悚然。

这幢木楼和庭前的黄金雨树，是C大美术系最古老的标记，也是优良传统的象征，每逢系里的同学有朋友来参观，同学们总会骄傲地说：“看！我们的木楼。”

我们是这样的喜欢它，以致于很好人都担心学校将来改大楼后，附近的景观会变成什么样子。

每个礼拜我们都在这儿上15节素描课，以及做更多的练习，这是准艺术家必须努力的科目之一。

模特儿是个美丽的少女，有双温柔的大眼，线条分明的嘴，但她最美丽的部份仍包裹在衣服里，只有我们才这么有福气用炭笔、粉彩一一的描绘她小小的肩膀、丰满而不失秀气的胸、窄腰，以及起伏平缓的腹部，尤其她丝缎般的肌肤，真是天生的丽人。

此时壁炉熊熊的火光映得她垂肩的长发闪闪发亮，而一半覆在阴影中的肌肤更是柔美。

我欣赏她，也羡慕她。

言，是为人眼中，我是个瘦怯的，毫不起眼的小女孩。我琴姨就和他相知，知道已经19岁了，却丝毫没有成熟的风

“我不要打法律，但

只有爱云——我的室友、园艺系的系花，对我的容貌从不悲观，她甚至肯定我将会有重大的改变。她在看过母亲的照片后，肯定地说：“你有潜力变成跟祖母一样的美人。”

“也许丑小鸭会成为天鹅，可是有谁能改变我的身材，同时让我变矮一点？我1.72米的身高，常常令我“鹤立鸡群”，不知所措。

“放心好了，你未来的白马王子一定不是矮人，一七二在他眼中是小儿科。”她安慰我的话是有来由的，因为在她自以为是的脑筋中，我跟她那个身高一八五的医生哥哥爱明是天生地设的一双。其实真是天晓得，如果有一天我跟爱明在街上走，一定会有人说：“瞧呀！来了两根瘦竹竿。”

幸好我对平凡的外貌一点也不沮丧，照镜子的时间也不多，大半时间我都在寻找美丽的事物，并且为自己能够精确地描绘出心爱的风景、人物等而感到兴奋。

别人的感觉似乎也是一样，帮我裱画的美术店老板娘甚至告诉我，有人愿意出价买我的作品。

尽管她认为这对C大的美术系学生可是个天大的好消息，因为本系同学有个共同特点——穷，但我礼貌地回绝了她的好意。

我跟他们不同，我来这儿念书，是喜欢这儿的优良传统、守校风和朴实的清水砖建筑，而非为了公费待遇。

我是俗语所说的含着银匙出生的人，因为我是冯耀东的女儿，他是众所周知的富豪，就连我们住的那个小地方，都拥有半个镇。

他爱安静，尽管事业都在城里和郊外，占地六甲的“琴园”。

琴园是他和琴姨结婚那年买的。母亲去逝时，他有好几年不曾笑过，直到有一天他把漂亮的琴姨带了回来，告诉我，他要结婚了。他神采奕奕的样子使我咽下所有要讲的话。不久之后，我转学到可以寄宿的女中，一直到大学，我都没在家里长住过。

我怕回家，不是怕一直对我客气的琴姨，是怕想起妈妈，这么多年来，有时晚上想起她，我还会哭。

她是这个世界上最爱我的人。

让美儿，论才情，她都比琴姨高出许多，我的老奶妈——彭妈告诉我：“谁也别想跟你妈妈比！”

可是就算我再笨，再不愿意承认，摆在我面前的事实也必得让我明白——也许父亲爱的是妈妈，但他和琴姨在一起却比和妈妈在一起要快乐得多。

小时候我经常听到他们吵架，然后是长时期的冷战，两个人见面可以完全不说一句话。母亲发狂似地从早到晚拼命地弹着钢琴，父亲则是怒气冲冲地出去。

长大了我才明白他们不快乐。我想最大的原因是母亲总觉得父亲配不上她。这要怪我那个顽固的外祖父，他是没落世家的最后一位公子。他一直对没能给独生女儿丰厚宽裕的生活而抱憾，于是选上了白手起家，刚从海外发了财回来的父亲，造成了谁也无法补救的悲剧。

他们之间的年龄也是个大问题，他整整大了她17岁。

十七，这对一个满怀梦想，对未来有无限憧憬的少女而言，是永远无法横跨的鸿沟，宽广得不啻一个世纪。

琴姨就和他相配得多，她漂亮，但还没有美得让人不敢

“我不要打弹，但只限于弹弹电子琴，甚至她跟父

生的孩子都很平凡。

榕儿——我的小小弟弟，已经5岁了，但是连最简单的加法都还做不出来。如果不是大家公认琴姨贤慧，我不禁要怀疑，像父亲这样精明的人，怎么会有一个笨孩子？

风又在窗玻璃上响着，我叹了口气，把视线移回画纸上。我答应过模特儿叶莹，这次打过期中考分数，我会把这张画送给她。

木楼梯上响起了跑步声，震动了整幢木楼。那粗鲁的脚步声竟直奔此地而来，没过一会儿，教室门就被推开了一条缝，爱云那淘气的脑袋探了进来。

不过她今天看起来不太一样，表情惊惶，全身湿漉漉的。外面下雨了？不爱打伞是她的坏习惯之一。

教室内的同学都被她突兀的举动给惊扰了，正专心工作的叶莹给吓得赶紧披上衣服，躲入屏风后。

这种类似的闹剧，爱云已经演过一次——她那个宝贝哥哥志明上回来学校时。

她似乎只在意泥土和肥料对花的影响，永远也跟她说不清楚美术系的禁忌。

“叶莹为什么怕羞？”上回爱云把教室弄得鸡飞狗跳，还睁着一双表情无辜的大眼问我，“反正已经有那么多人眼睁睁地在画她了，这是她的工作，多我一个有什么关系？”

“阿嘉！”爱云那双媚极了的眼睛在重重叠叠的画板后找到我，我再也没办法避在画架后生她的闷气了。

等我一出去，她先发制人地递过来一封电报：“你家里打来的，舍监教我立刻来找你，她说可能是重要的事。”

我的心一沉。爸爸的办事处就在她那里。

什么打电报呢？

“拆呀！”爱云不耐烦地替我撕开封套。

上面只有寥寥数字，我几秒钟就看完了，但令人诧异的是里面的字我一个都不认得。

我昏昏沉沉的，瞪着那些古怪、我无法看懂的字句。

这是怎么一回事？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？

“天哪！”模糊中，有人惊惶地在叫，“阿嘉！你父亲——过世了。”

我不知道是怎样醒来的，但我情愿不要醒。

醒来的，是失去了父亲的冯思嘉。如果在睡梦里，我至少还可以梦见他，至少还可以装做——不是孤儿。

“阿嘉！”爱云哭了，用她那双温暖的手抱着我，我在她轻轻的摇动中睁开眼睛。

“不要哭！不要哭！”

爱云象摇洋娃娃似的继续摇着我，晶莹的泪水滴到我脸上。

我坐了起来，另一双手按住了我，是爱明，他怎会在这里？

“你昏过去了，校医正好请假，我喊我哥哥来。”爱云边哭边说。

“阿嘉，你躺着别动，我替你打一针。”

爱明对我笑了笑，那温暖的笑容使我泫然泪下。

“爱明刚替你打过强心针，现在再打一针营养剂，打过之后你别动，不然会晕得更厉害。”

“我不要打针。”我挣扎着坐了起来。

“你到哪里？”

“回家。”

“你不要命了？”

爱云大哭着抱住我，我已经没事了，可是她的情况比我还糟。

“我知道我在做什么！”一种奇异的力量突然滋生了出来。自小，我遇到了困难就会特别的冷静，困难愈大，力量就愈大。父亲说过，这是我们冯家人的特征。

“爱云！”爱明放下了针剂，“放开阿嘉，她很勇敢，她可能真的知道该怎么做。”

“我现在去买飞机票，我要回家。”

办完请假手续，再赶到机场，正好有班往台南的飞机要开，我挤到航空公司的柜台。

“对不起，已经满座，你得等下一班。”

“我坐这一班，一定会有人临时退票。”我坚持地望着那个一脸不高兴的地勤。

“好吧！你站过去一点等，有人退票我通知你！”

爱明把我带到角落：“你坐一会儿！我去贩卖部买点东西，你在飞机上吃。”

“我不饿。”

我冷静得厉害，背脊挺直，双眼锐利，一切都变得如此机械化，不哭、不饿，不想吃东西，我似乎有着能做完一切事情的力量。

“我陪你坐坐！”

“谢谢你！爱明。”我低声说。我很感谢他陪我到机场。

他热诚、细心，若换成到现在还坐在床上啼哭不止的爱云，我的心早给哭乱了。

“应该的。”他回答。

“你临时从医院出来，医院怎么办？”

“那也算不得什么医院！”他又笑了笑。在温厚、热诚的后面，他仍有一分羞涩的稚气。爱云说他从没交过女朋友，关于这点我相信。“不过是我跟朋友合开的一个小诊所，人不在，挂个休诊的牌子就成了，反正本来就没什么生意。”

“爱明——”我摇了摇头，“谢谢你在我困难的时候安慰我。”

“人都会有困难的！”爱明的脸红了。他刚才从学校到机场，不声不响地办了许多事，敏捷又稳重，现在我不过轻轻一声谢，却会脸红。

我很想再跟他闲聊，我怕让自己静下来，但多说任何一句话，对我都是负担。

我麻木地望着前方，直到爱明轻轻拍我：“阿嘉，有人退票，柜台在喊你了。”

天在下雨。我在最后一分钟进闸，然后提着行李飞跑去停机坪，几乎还没有喘息的机会，飞机就起飞了。

坐定之后，我还是没办法痛哭一场。经过方才那一阵狂奔，浑身上下都被淋得湿透，必须从行李袋中找出干毛巾来擦干，可是小袋里杂七杂八的什么都有，就是没有一条可用的毛巾。

但出乎意料之外的是，我的邻座竟取出了一条干净的大手帕，一声不响地递给了我。

那手帕有股淡淡的古龙水味道，一闻到那香味，我的眼

泪就不禁流了出来。在记忆里，这一直是爸爸的味道，没想到它竟出现在另一个陌生男人的身上。

我不想让他见到我哭，我转过头，用手帕蒙住脸，直到再次使自己冷静为止。

“对不起，我把你的手帕弄脏了。”

“没关系。”他的声音低沉，好听得使我禁不住看了他一眼。他并不英俊，但有比英俊更吸引人的魅力，精明睿智，还有股我所熟悉的——白手起家的骄傲。

我一定是疯了！我喃喃地道过谢后转回脸来，咬紧了嘴唇，在心里想着，我太想念爸爸，以致于悲伤得把别的气味及形象都想像成他。

我必须立刻停止这种错乱的转移。我握紧拳头，直到指甲深陷进肉里。

飞机降落时，台南是个大晴天。

记忆中，台南似乎从不下雨。

我抑制住了已经涌到眶边的眼泪。我不要哭，现在有比哭泣更要紧的事。

“你还好吗？”这是我邻座开口的第二句话。我相信他绝不是出于关心，没有人希望在飞机停妥前，发现邻座的少女出了意外，给自己带来无谓的麻烦。

“还好！”我垂下眼帘。

飞机停了，我茫然地跟随人家下了机，那个陌生人又犹豫地走了过来：“你有交通工具到市区吗？”

我点了点头：“有人来接我。”

他走了，高挺的背影，很快地消失在人堆里。我呆立了很久，才发现那方手帕仍紧握在我手中，根本忘了还给他。

出了闸后，只见老司机丁福在大厅东张西望。每次我回家，他来机场接我时总是这副焦急的表情，只是这回……我咬咬唇，急步向他走去。

“大小姐——”他迎了过来，嘴张了张，眼泪就要往下掉。他跟了父亲廿年了，几乎是看着我长大的，多么漫长的岁月呵！我硬起心肠不去看他。

“爱明少爷打电话到家里，说您坐这班飞机回来，夫人要我来接您……”丁福罗罗嗦嗦地跟在后面说着，我大步走出机场，等他替我拉开车门。当他看见我的脸色时，终于什么也说不出来了。

我听见他不断抽搭了。我在柔软的椅上直挺挺地坐着，垂下脸，藏起那心痛的感觉。

——我再也看不到爸爸了……不知道是谁的声音在我耳边一遍又一遍地说。

一种完全不属于台湾的寒意贯穿了我的身体。

车子快下高速公路时出了毛病，有那么几分钟我以为自己要死了，但我不害怕，反而以冷酷的心情看着失去控制的车辆险象环生地奔驰着。

“小姐，刹车坏了。”

丁福所有的努力都失败了。恐惧的声音像恶梦般的遥远。

我紧紧闭着嘴，从晃动不已的后照镜看他灰败的脸色。过了几秒钟我才突然领悟到，即使我悲恸得想一死了之，也用不着把丁福赔在里面，他是无辜的。

“丁福，爸爸会保佑我们的！”我在心里一遍又一遍地说。车子继续往下坡冲着，唯一值得安慰的是没有别的车辆，

但那可怕的速度已经足够构成恐怖的梦魇。

在连串刺耳的撞击声中，车子停住了，这是奇迹。当我被冲力抛向窗户时，我还这么想着，然后完全失去了知觉。

我在医院的急诊室醒来时，第一个感觉是自己的运气怎么这样不好？一天要晕过去两次！

但丁福的情况只能用“糟透了”来形容。他的肋骨断了两根，腿也坏了，医护人员告诉我，车子几乎全毁了，丁福被人从已经起火的车中拖出来时，还能活着，真是他的运气。

护士帮我把并不算严重的伤口包扎完毕，我坚持要出院。

所有的人都拦阻我，只有丁福一声不响地在床上流眼泪。他的脖子用很大的护套固定住，一动也不能动，但我知道他在哭什么。

在冯家二十年，他从来没出过一次错。

“丁福，别难过！”我安慰他，“是爸爸保佑，我们才能活着，你一定要相信奇迹。”

他的嘴动了动，但只能发出“噢噢”的哭泣声。

“你安心养病，我会来看你！丁福。”

他露出一丝比哭更难看的笑容，这是我们之间的默契。从小，我就要求周围的人不可以被悲伤所击倒，他们没一个人见我哭过，我也不容许他们表现出丧气的模样，那时候我年纪虽小，却总会想办法给他们打气。

我走出医院，叫了一部计程车。

“到琴园？小姐，你知不知道那儿出了事？你是他们的什么人，你怎么受了伤？……”计程车司机是个饶舌的本地

人，当他听说我的目的地是琴园时，我简直没办法招架他的口若悬河，可是我像蚌壳般紧闭着嘴，他就没法子了。

半个钟头后，我见到了阔别已将近一年的琴园。这条长长的路，仅是琴园的专用车道，道路两旁浓荫蔽日，离琴园的主建筑还有好几分钟的车程，但已经足够让我感受到近乡情更怯的味道。

车子绕过小湖，停在琴园那幢黑白相间的都铎式建筑前面时，我给了司机将近两倍的钱。

“你真是太慷慨了……”他不断地道谢，却一点也没有立刻开车回去的意思。我知道他在想什么，任何一个来到琴园的外人，都会被这里高雅的外观迷住，而那些因为长时间的封闭而被附加在琴园的神秘传说，更会使他们想一窥堂奥。

第一个跑出来迎接我的，是我的老奶妈彭妈。她现在已经不当奶妈，是琴园的总管。她很老了，不见得再需要这份工作，但我总有一种感觉——她留在这儿，是为了我，她要替不在家的小主人监视她一直不信任的新夫人。

“可怜的小姐！可怜的小姐……”她老泪纵横地抱着我。可是我并不想当她可怜的小姐，我回家了，有太多的事该去办。

琴姨也走到门口来了，她永远是那么不慌不忙，优雅怡人。她从前是个知名的演员，要扮演一个称职的夫人并不困难。

我瞪着她毫无妆扮的面孔和那身肃穆的黑衣，我一直都太低估她，她比我记忆中要美丽得多。

“思嘉！”她低声唤着我，杏仁型的眼睛中满是泪，我

装做完全不能接受她的悲伤。

“你受伤了？你的脸，老天，会不会破相？……噢！丁福呢？我叫他去接你，你怎么坐计程车回来？”琴姨讶异地望着我。

“爸爸呢？”我挺直脊背，直视她的眼睛，想从她的双瞳中找出什么不为人知的秘密。我听到自己冰冷的声音在质问：“他上个月到荣总做例行健康检查时还到学校去看过我，怎么会突然就走了？”

琴姨放开了握住我的手，痛心至极地别过脸，窈窕的身材在黑衣中不断地颤抖着，像是有谁刚掴了她一巴掌似的。

过了一会儿，她又恢复了平静。“你累了？”她用充满自制的声音说，“休息一下，我带你去见他。”

“我不累！”我继续瞪着她。

她让步了。我听见彭妈在后面啜泣的声音。我从小就这副样子，只有妈妈去逝时，我才躲在房间内哭了一天一夜。但那是以前，我长大了，更何况我对父亲的死完全不能接受。

荣总的健康检查报告除了血压高一点外，他一切都很正常，没有肿瘤，没有结石，体重也正常，他把自己保养得不像个中年人。

那么健康！那么强壮！有什么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击倒他？

我不相信！不相信！我疯狂地看着琴姨黑色的背影，所有的恨意都在瞬间爆发了。

我真想诅咒她——死，但我只是拼命握住拳头，让指甲陷进了肉里。我没有任何证据，不能轻举妄动。

走近玻璃天井时，琴姨转过了头来。天井内繁花似锦，夕阳自可以活动的玻璃屋顶上射下来，把一切照耀得如此辉煌美丽，也衬托得她的凄婉更加动人。

“他在这里！”她低声说，“这些花都是他亲手种的……”她突然像失去自制力般地用手不断绞着裙子的边缘，眼中射出凄凉得骇人的光，但几乎是立刻的，她又恢复了 she 应有的尊严。

“进去吧！阿嘉！他在等你！”她说。

我听见她的脚步声逐渐远去，才转过头，面对眼前的一切。

我慢慢地向前移动，花房里有鸟的叫声，我走近了那些硕大的热带兰花。

爸爸正静静地躺在兰花下面，我从没见他这样躺着，那奇异的姿态像是在仰望什么，只不过他是闭着眼睛，四肢全伸展在白色的玫瑰花里。

“爸！”我轻轻叫一声。

他没有回答我，只有鸟继续叫着，一声又一声。

“爸！”我又叫，“爸——”

鸟不叫了，我从肺腑中冲出来的凄厉声震撼着花房的玻璃，不断格格作响。

天，就在这时候慢慢黑了。

我在白玫瑰的花台边跪了下来，用手掩住脸。

夕阳将尽，我借着残余的光线审视着四周，什么都跟我一年前回来时一样，变的，是看不见的命运，蓦然回首的人生。

我强迫自己把视线转了回来。在花的簇绕下，父亲的脸

像生人一样，他双手交叉在胸前，唇边甚至有一丝笑——他走的时候没受什么罪。

也许琴姨说得对，他一生不曾为病痛所苦，死神，只一次就从我们身边夺走了他。

鸟又开始叫了，我木然地凝视着完全黑暗的一切，玫瑰花的香气浓郁得令我头痛欲裂。

晚餐很丰盛，但我几乎没动筷子，琴姨也一样，我想没有人在这种情况下吃得下东西。

饭后，琴园又陆陆续续地来了好多人，今天一整天都没断过客人。这是令人震惊的大事，和父亲有生意关系与冯氏企业的人全都及时赶来致意。

琴姨一一地接待他们，我冷眼旁观，有点佩服她的能干，即使是这时候，她仍做得到不让哀伤流露，从容行事。

只是，我怀疑她，是否真的哀伤？

直到律师宣读过遗嘱后我才知道，父亲把一切都留给了我 和裕儿，琴姨在他身后所能拥有的，不过是这个占地数亩的琴园而已。

父亲在上个月才修改过的遗嘱里明白写着，万一有什么不幸，属于我的一份，先由律师、公司董事以及银行信托单位所组成的监察小组监管，等我满二十岁时再交还给我。裕儿的那一份也完全一样。

如果她有过奢望，那么她是落空了。

她份内的信托基金虽能使她衣食丰厚，不虞匮乏，但离庞大的遗产还有好大一段距离，更别提恣意挥霍了。

将来，她只能以未亡人的名义继续生活下去。

不过父亲也没有太苛待她。

他遗嘱中有一条是这样写的，若是琴姨再嫁，她仍可保有琴园、信托基金和对榕儿的监护权。

我相信琴姨也是第一次得知遗嘱的真正内容，但她在律师与公司董事面前，表现得很好，一点也没露出震惊的神色，在场的十多人里，只有我能从她那双空洞的大眼中窥知她的心事。

设身处地地想，换我是她，律师带来的真相，足以破坏对亡夫所有的哀悼。

所有的人都知道她跟父亲感情很好，但父亲却这样藐视她。

让她两手空空。

我的手搭在榕儿的肩上，默然地听律师把长达数十页的文件念完。榕儿安静地站着，他跟别的5岁孩子完全不同，他总是这样一声不响，安静得出奇。

对一个孩子来说，这不是什么好事，但就一个孤儿而言，他表现得十分得体。

他也是我在全家里唯一愿意靠近的人，不管他的母亲是谁，现在我们孤儿的身份都一样了。

我感到一阵钻心刺骨的疼痛。

律师单调的声音终于结束了。我松了一口气，老实说，我根本没注意他在说些什么。但琴姨始终是注意着的，她凝神静听，惟恐有丝毫遗漏，律师宣读完时，她又恢复了原先的哀伤。

听到她今后只能拥有琴园时，我应该有胜利的快乐才对。我终于击败她了，自十三岁以来，夺走我父亲的女人第一次